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惠程科技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5月15日10:00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(本次会议通知已提前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给公司全体监事)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,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梅绍华先生主持,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后,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回购公司股份方案〉的议案》,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,公司全体监事认为: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情况考虑,公司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。回购股份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,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,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的条件。公司回购股份有利于维护公司市场形象,增强投资者信心,维护投资者利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批准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